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 Wang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 Limited

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38)

建議採納第二份經修訂及重述之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其中包括(i)緊貼科技發展，容許股東大會以電子會議(亦稱虛擬股東大會)或混合會議形式舉行；及(ii)使組織章程大綱符合最新法律及監管規定，包括對上市規則附錄三所載核心股東保障水平作出的修訂，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生效。鑒於所建議修訂的數目，董事會以採納第二份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第二份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方式，擬作出建議修訂，代取替及摒除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建議修訂須待股東於預期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日(星期五)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方批准後方可作實，並將於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生效。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採納第二份經修訂及重述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詳情，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在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

承董事會命
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陳啟源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陳啟源先生、陳正鶴先生及黃善榕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建榮先生、王琦博士及劉婧博士組成。

* 僅供識別